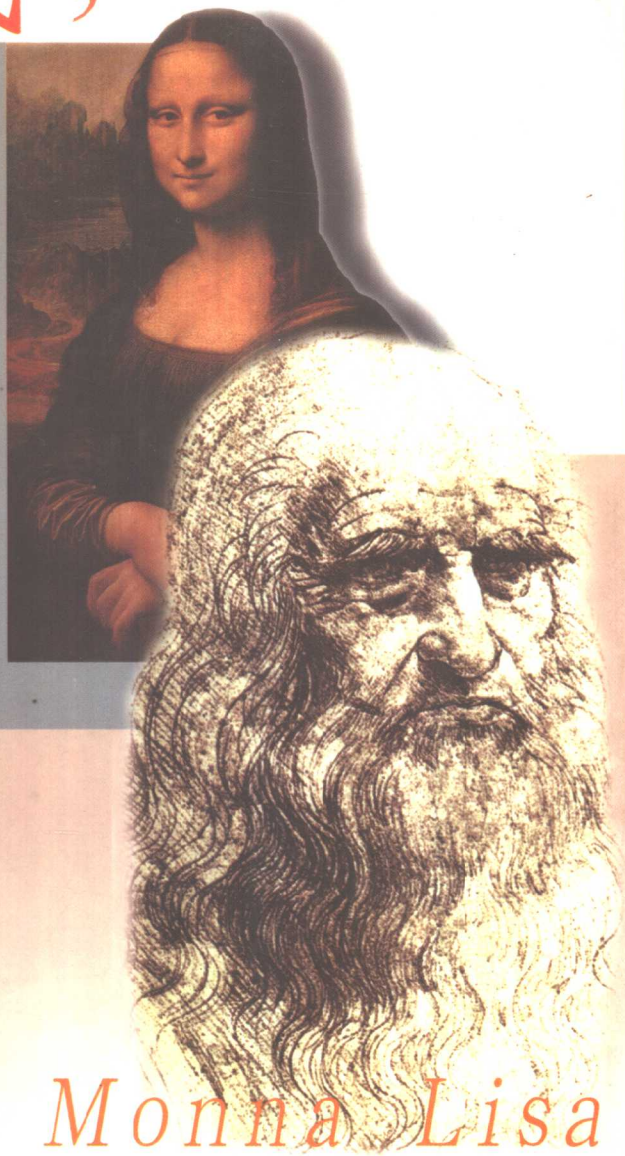


我，蒙娜丽莎

「意大利」道娜泰拉·佩奇 | 布伦特 著

王焕宝 译



图书馆

3.4

, Monna Lisa

I 546.4
18
3



我，蒙娜丽莎

〔意大利〕道娜泰拉·佩奇—布伦特 著
王焕宝 译

089682



女子学院 0005401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, 蒙娜丽莎 / (意) 佩奇 - 布伦特著; 王焕宝译.

- 北京: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, 1997.8

ISBN 7-5057-1360-4

I. 我… II. ①佩… ②王… III. 中篇小说 - 意大利

- 现代 IV. I546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97)第11714号

Donatella Pecci-Blunt
IO, MONNA LISA

根据 Prima edizione, aprile 1995

Spirali/Vel s.r.l.

Milano

译出

书名	我, 蒙娜丽莎
作者	意大利 道娜泰拉·佩奇 - 布伦特 王焕宝 译
出版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发行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经销	新华书店
印刷	北京丰华印刷厂
规格	787 × 960毫米 32开本 5.25 印张 80600字
版次	1998年1月第1版
印次	1998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
印数	1—5000册
书号	ISBN 7-5057-1360-4 / I · 377
定价	8.00元
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17号楼
邮编	100028 电话 (010) 64668676
	同登记号: 图字01-97-0108

作者的话

我将蒙娜·丽莎·代尔·焦贡多的手稿译成现代意大利语并向读者推荐,希望读者喜欢。这份手稿现在归意大利善本收藏权威塔马罗·德·马利尼斯所有。

我删去了16世纪佛罗伦萨人的冗长赘语,力争言简意赅。希望推出这部从未发表过的作品能对列奥纳多·达·芬奇做出某些新的说明,尤其是能消除几个世纪以来围绕着列奥纳多·达·芬奇画的《焦贡达》所产生的神秘感。

本书出版后,丽莎·盖拉尔迪尼的手稿将重新放回银行保险箱内保存起来。

道娜泰拉·佩奇—布伦特

译者的话

我见到《我，蒙娜丽莎》这本小说，立即被它的书名迷住了。众所周知，《蒙娜丽莎》(又名《焦贡达》)肖像画是绘画大师达·芬奇于1500—1504年画的传世佳作。蒙娜丽莎那神奇的手臂、迷人的目光、永恒的微笑令世人惊叹不已、捉摸不透。该画以谁作模特？几百年来吸引了多少人去研究、去寻找，结果见仁见智，众说纷纭。如今看到《我，蒙娜丽莎》，使我为之一惊，莫非蒙娜丽莎本人来揭开这个千古之谜？于是我被这好奇心驱使着去译这本小说，去探个究竟。

“蒙娜丽莎”和“焦贡达”的译名都是根据发音译出的，实际上，它们都有各自的意义。“蒙娜”在意大利古文中意为“夫人”、“太太”，故此“蒙娜丽莎”根据意思应译为“丽莎夫人”。丽莎的丈夫姓焦贡多，“焦贡达”的意思是“焦贡多家

我，蒙娜丽莎

的女人”。书中说丽莎自己对这个称谓不甚喜欢。

“蒙娜丽莎”和“焦贡达”的译名已被世人承认，遐迩闻名，因此我们也不必较真，不做改动，似乎更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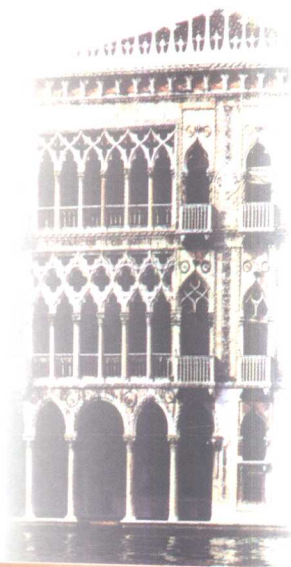
书中提到的佛罗伦萨、罗马、米兰等地我去过多次。去年12月份，为了翻译这本书，我又一次专程去佛罗伦萨，参观老桥、老宫、主教堂、乌菲齐画廊等名胜古迹，欣赏达·芬奇、米开朗基罗、拉斐尔等天才画家的绘画和雕塑，还特别找到书中提到的当年达·芬奇画室所在的斯佩恰里街。我站在街上，手拿小说，追思书中的人和事……慢慢地产生这样的想法：意大利不愧为文化富国，佛罗伦萨确实是艺术之都，达·芬奇是伟大的天才，《蒙娜丽莎》为不朽的杰作。

为了帮助读者更好地理解小说，我在书后加了较详细的注解。以此也可向大家介绍欧洲——尤其是意大利的名家、名作、名胜古迹。

时间仓促，再加上本人水平有限，译文中难免有不当和错误之处，请朋友们批评指正。

王焕宝

1997年1月于北京



译者简介

王焕宝：1939年生于辽宁。1962年从意大利留学归国后，在北京外国语学院创建意大利语专业。现任该校法语系副主任，意大利语教授。主要译著有《莱奥帕尔迪诗选》、《罗马诞生的故事》、《人与非人》等，论著有《意大利近代文学史》。曾与他人合编《意汉词典》、《意大利语》等。



作者简介

道娜泰拉·佩奇—布伦特：在欧洲多所大学学习过，通晓多种语言。第一部小说《负债的伯爵夫人》于1989年面世，由意大利著名的蒙达道里出版社出版。她游历世界五大洲，阅历丰富。她经营美容业和时装业，还制作电视节目。

目 录

作者的话.....	(1)
译者的话.....	(1)
第一部分.....	(1)
第二部分	(69)
注解.....	(147)

第一部分

我站在枫丹白露^①城堡的阳台上，眺望春风吹拂的广阔的榛子树、橡树和栗子树林。枝叶的沙沙声使这些植物有了生气，好像也将生气传给了我。我经过长途跋涉，从佛罗伦萨来到此地时已筋疲力尽，现在又感到意气风发。在来的路上，马车虽然豪华舒适，但好几次被突如其来的暴风雨吹得像羽毛似的颠簸得很厉害。

我知道第二天国王陛下要来，我承认自己对他是既恭维喜欢又诚惶诚恐。是他使我摆脱了苦闷乏味、毫无乐趣的生活。丈夫弗朗切斯科去世已经6年了，现在我虽然还是个漂亮的年轻女人，但日子过得有点累。心情好的时候，我穿上时髦服装，再化化妆，形象也满有吸引力的。

弗朗切斯科是个天才的商人，做生意很在行，在富庶的佛罗伦萨，他财运亨通，一二十年就成为市里的头面人物之一。他在用钱上对自己很大方，在我面前也很爱表现。他的运气至少有部分是来自节俭——以前我认为这是节俭，

现在我要坦诚地称之为吝啬。

弗朗切斯科娶我为妻，一是因为喜欢我，二是因为能把我当作花瓶。他认为一个有成就的商人身边应该有一个被人嫉妒的美人。为此，他忍受了我与别人的打情骂俏，和对他这样年纪的人来说有些过分开朗的性格。我出身于盖拉尔迪尼家族，与贵族有些关系，但生活并不富裕。我梳妆打扮心甘情愿地与他在圣·玛利娅·诺维拉教堂举行婚礼，出席婚礼的有佛罗伦萨国王彼得罗·德·梅迪奇和该城的社会名流。当时，除了他已不年轻的岁数外，我还忽略了他走路有点瘸，这是以前他从马上摔下来留下的毛病。

我的到来使他在阿尔诺河滨阿基布基里住的大楼里又有了生气。弗朗切斯科有点愤世嫉俗，只有生意上的事能使他减轻点这种情绪。后来，我古怪的性格也感染了他，我的到来像第二青春的微风吹到他身上。他与竞争对手谈生意时，态度坚决而又有些警惕，最终差不多他都是赢家，当然有时也免不了巧施诡计。他在个人生活中比较孤独，也很懒散：能在书房待上一整天，或是算账，或是为了消遣看第100遍早已熟

读的著名诗人博亚尔多^②的《热恋的罗兰》和《歌集》。

弗朗切斯科不是贵族，正因为如此，他才欣赏这位斯坎迪亚诺公爵（即博亚尔多——译注）的骑士幻想。我前面说过，结婚以后，他思想有些变化，不想再过那种消耗精力的生活。有时下午下雨，他受风湿病折磨感到很烦闷，我发现他仍在专心致志地阅读那些诗句。

“喂，弗朗切斯科，你不累吗？”我不无挑衅地问道。

“不累，不累。罗兰的故事美极了，妙极了，希望你也来读读，亲爱的丽莎。”但他不坚持自己的要求，他明白有关感情方面的事，我不需要别人推动，也不需要别人出主意。在健壮的男人面前，我会像火柴一样一点就着。

他嫉妒吗？可能。我从来不清楚他是否嫉妒。我觉得他知道我一些过分的行为，但只要做得隐蔽，别人不知，他也就容忍了——在他的职业中丑闻是会杀人的。

我清楚他，他真正恼恨的是自己只是一个有产者。他和梅迪奇家族^③的友谊非但不能减轻这种痛苦，相反，与他们见面更显出他地位的

089682

卑贱。因此，他自己不能解脱，就沉浸在阅读骑士作品中，与书中那些高傲的贵族人物相处，则将自己埋藏在跋涉的痛苦之中。

我使我家的大楼焕然一新。敞开大门，以我年轻快乐的魅力，将许多贵夫人，特别是绅士君子们吸引到不久前还布满尘埃的客厅中来。依我看，弗朗切斯科也被这些人的光临吸引住了。几个月后，他接受我的建议，改变了自己已过时的发型，更新了服装，以前阴郁的脸上现在也露出笑容，并开始学习适应潮流的习惯和举止。

我把大楼粉刷一新，并添置了许多装饰品，使它不再是一座精明、吝啬商人的阴暗住宅。我一直纳闷：一位布商，一位能识别绸缎和锦缎的专家会如此阴郁灰涩，然而，一时兴起竟娶了我这个16岁的姑娘。

他对我的亲热时有时无，但每天都发誓说爱我。他说我微圆的脸庞和刚刚发育的身材，像某些希腊女人雕像那样使他迷恋。我不在意他对我断断续续的爱，我知道他已不是年轻小伙子，他已经尽力而为了。再说，我的感官本来很容易激动，但在他面前也提不起精神，有时在床上，我也只是扮演妻子的角色。他旅行在外时，

我就和马尔科在一起消遣娱乐。马尔科 20 岁，平平常常，是老桥^④上一位店主的儿子。

不管怎么说，由于我的努力，弗朗西斯科的生活发生了变化。但是，我也有抱怨：他有这么多钱，却固执地让家中挂些没有多少价值的、主要是宗教题材的油画（其中有一两幅圣母和众圣人画），它们都出自于一些平庸之辈或是名气不大的画家，如阿尼奥洛·迪·多尼诺、弗朗切斯科·格拉纳齐、雅科波·迪·桑德罗和安东尼奥·米基。

我受的教育很肤浅——父母只让我学习当好主妇的本领，所以，我只会烧菜和织布——但我有青年人特有的天赋，足以使我获取现时在佛罗伦萨能呼吸到的文化信息。

我触及到他的要害，差不多将他认为好看的东西统统搬走。当着他的面，我小心翼翼地一点点儿减少我们结婚后他挂在客厅里的那些画。我对他说：“如果你愿意，可以从中挑些好的留着。我不想说这些画家画得不好，但他们确实是平庸之辈。尽管我不懂艺术，但如果你让我说，我就说他们属二流画家，甚至是有过时的画家，我觉得现在都不这样画了。”

当然，第一次说时他对我的话充耳不闻，但我像虫子似的一口一口咬他，使他改变爱好。我坚持说：“在广场上，有个叫达·芬奇[®]的，许多人都说他棒极了，他的一幅画可以让咱家的大楼满壁生辉。”

现在是12月，外面冷极了。我们呆在家里，坐在大壁炉前，一个叫比昂卡的女佣用火钳往炉子里添柴火。“是的，你可能是对的，但大家都说达·芬奇是个吸血鬼，听说他在米兰一幅画让人付了够买1000块佛兰德[®]桌布的钱。说到本事，他是很棒，我不反对，行了吧！”他揉揉眼睛——他窘迫不安时，经常做这个习惯动作，或是面部肌肉抽搐——结束了话题。

我在许多方面反复无常，对别人相当固执。也很任性，尽管采取的方式很有礼貌；如果我想做什么，差不多总是能做得到。

现在家里的钥匙都在我手里，家里的一切都由我掌握。弗朗切斯科很信任我。我们的婚姻生活年复一年，变成了一种例行习惯，对此他喜欢我不喜欢；我得到的是舒适生活，还有财富。

这时，到处都在谈论列奥纳多·达·芬奇，